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部门预算相关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之一，主要职能如下：1、承担全市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责任。拟订全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城镇住房保障资金安排，指导县（区）实施。2、承担推进全市住房制度改革责任。拟订适合河池市市情的住房政策，指导全市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研究提出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地方性政策建议。3、承担全市房地产市场及房地产交易监督和管理责任。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指导实施，配合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危房鉴定、白蚁防治、房屋征收拆迁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4、承担历史建筑保护监督管理责任，拟订建设工程档案等相关制度、规划、计划、方案、政策指导文件并指导实施。5、承担指导重点镇、农村危房改造和历史（镇、村）和镇（乡）、村范围外的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职责。6、承担全市建筑市场及其各方主体监管职责。拟定全市建筑业发展战

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全市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以及市政和房屋建筑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招标投标、造价咨询、施工监理、质量检测等活动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和指导相关检查活动开展。

7、承担推进城镇建筑减排和建筑科技推广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及建筑科技的规范性文件、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民用建筑节能的监督管理工作，管理和指导墙体材料改革工作，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建筑节能减排。研究拟订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和技术经济规定，组织建设重大科技项目评审和科技成果转化的推广应用。负责并指导市住房建设系统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和技术改造工作。

8、承担全市依法取得施工许可手续的市政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事故、一般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9、承担全市住房城乡建设系统优化营商环境监督管理责任。负责拟定全市住房城乡建设系统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按权限承办河池市城市规划区内市政和房屋建筑工程的规划设计条件、建筑设计方案审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建筑施工许

可、规划条件核实、竣工验收备案等相关审批事项，并监督建设工程五方验收开展。10、承担全市建设工程相关安防设施设计审核和验收监督管理责任。负责拟定全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消防设计、人防设计及市政和房屋建筑工程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及验收相关政策、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按权限承办河池市城市规划区内全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消防设计、人防设计及市政和房屋建筑工程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及验收工作。11、按权限负责相关城市建设资金使用管理职责。负责住房建设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收费的申报、组织实施、管理工作。12、承担市城区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专项规划、项目计划编制及规划建设管理职责。13、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合作。14、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5、与相关部门的分工。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由9个单位构成，其中行政单位1，局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5个，局属非参公单位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3个。局属参公单位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分别是：河池市建设工程造价站、河池市建设档案馆、河池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河池市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站）、河池市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改革站、河池市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局属非参公单位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分别是：河池市城市设计建

设中心、河池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站、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中心。局行政机关设置科室 13 个：办公室（行政审批办公室）、综合督查科、人事教育科、计划财务科、法制科、住房保障与房地产管理科、城市设计建设管理科、村镇建设科、房屋征收管理科、建筑市场管理科、勘察设计管理科消防设科）、建筑科学技术科、重点工程科（市政建设科）。

（二）人员构成情况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所属事业单位总编制人数 9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参公编制 68 人，事业编制 34 人。编制内实有在职人数 77 人，其中：行政在职在编人员 24 人，参公在职在编人员 25 人，事业在职在编人员 28 人。离退休人员 38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37 人）。政府购买岗位服务人员 1 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本级。行政编制 30 人，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在职人员 24 人。离退休人员 38 人（其中离休 1 人），聘用人员 1 人（后勤控制数 1 人）。

（二）河池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河池市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站）。属参公单位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编制 19 个，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13 人。

（三）河池市建设档案馆。属参公单位公务员管理事业单

位编制 3 个，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3 人。

（四）河池市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改革站。属参公单位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编制 3 个，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2 人。

（五）河池市城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属参公单位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编制 5 个，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4 人。

（六）河池市建设工程造价站。属参公单位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编制 4 个，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3 人。

（七）河池市城市设计建设中心。事业单位编制 28 个，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23 人。

（八）河池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站。事业单位编制 4 个，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3 人。

（九）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中心。事业单位编制 2 个，实有财政供养人员 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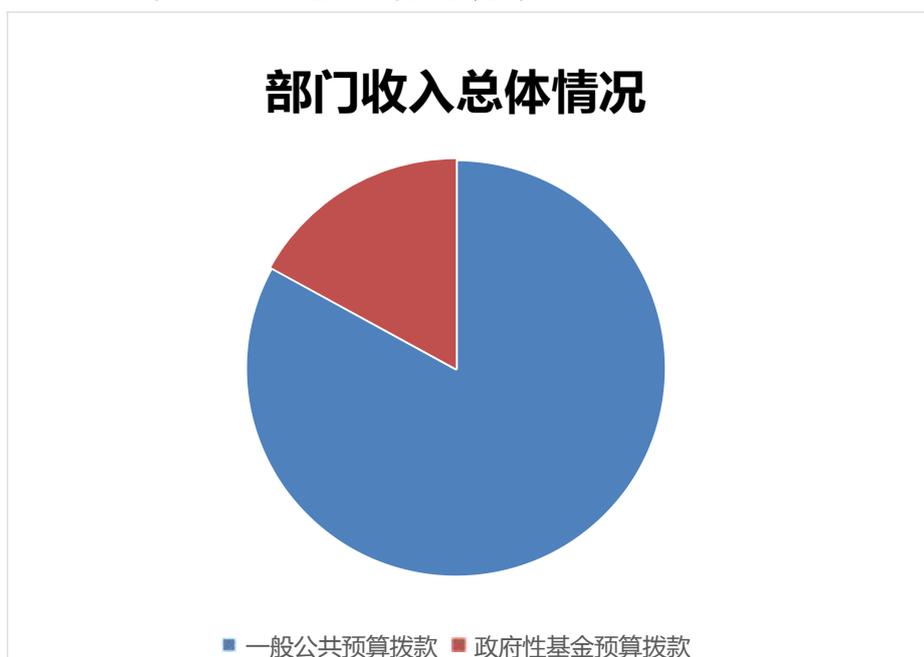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我部门总收入2144.74万元，总支出2144.74万元。总收入较2023年度预算数4498.41万元，减少2353.67万元，下降52.32%，主要原因是1、2023年3月份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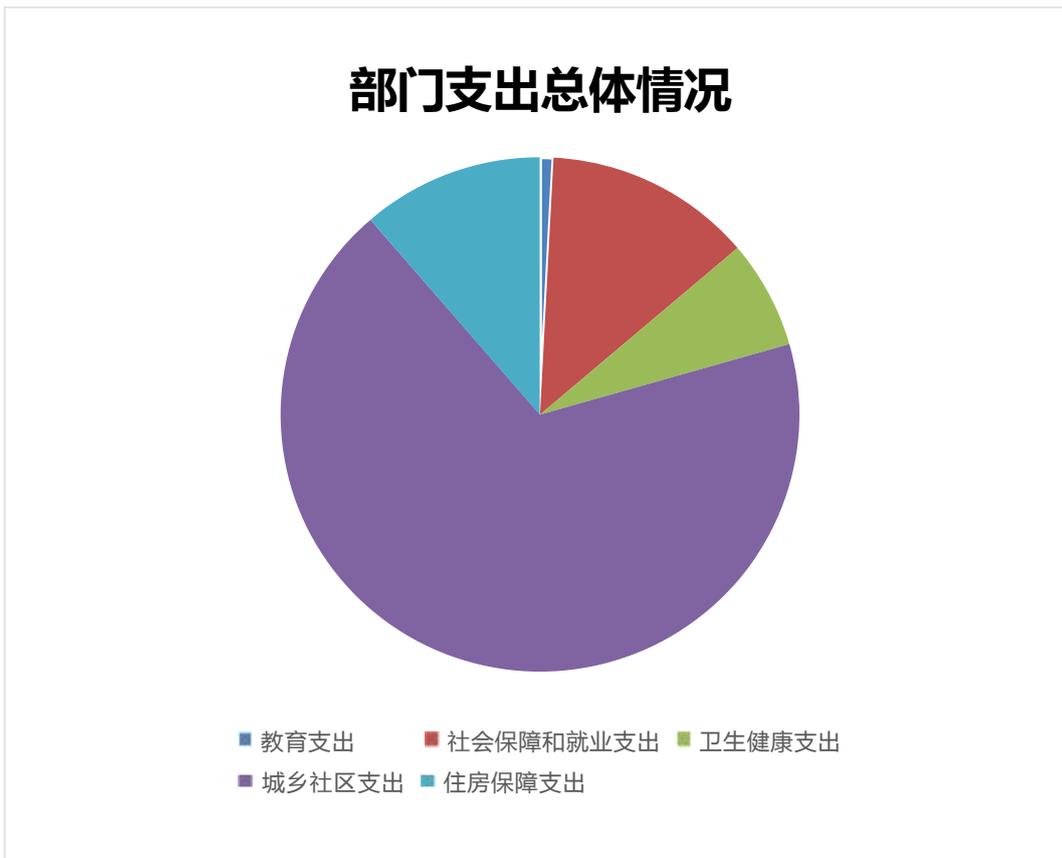
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出在编人员16名，因此基本、项目支出也随之减少。2、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调减部分项目经费以及取消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项目等4个上年度延续的项目。总支出较2023年度预算数4498.41万元，减少2353.67万元，下降52.32%，主要原因是：1、2023年3月份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出在编人员16名，因此基本、项目支出也随之减少。2、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调减部分项目经费以及取消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项目等4个上年度延续的项目。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我部门总收入2144.74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4498.41万元，减少2353.67万元，下降52.32%，主要原因是：1、2023年3月份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出在编人员16名，因此基本、项目支出也随之减少。2、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调减部分项目经费以及取消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项目等4个上年度延续的项目。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我部门总支出 2144.74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 4498.41 万元，减少 2353.67 万元，下降 52.32%，主要原因是 1、2023 年 3 月份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出在编人员 16 名，因此基本、项目支出也随之减少。2、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调减部分项目经费以及取消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项目等 4 个上年度延续的项目。主要包括：1、2023 年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减少有关经费。2、取消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项目、墙改基金项目等 4 个上年度延续的项目 45 万元。

(一)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 7 类，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 1622.50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75.65%，比上年减少 292.76 万元，减少 15.29%，主要原因是：1、2023 年 3 月份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出编人员 16 名，因此基本支出也随之减少。2、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调减部分项目预算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 110.98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5.17%，比上年减少 24.81 万元，减少 18.27%，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 16 人基本支出费用。

(3) 国防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0.00%，比上年减少 1973.50 万元，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不再承

担人防相关业务工作。

(4)住房保障支出 185.33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8.64%，比上年增长 27.26 万元，增长 17.25%，主要原因是：财政要求调减项目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13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9.89%，比上年减少 66.39 万元，减少 23.84%，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 16 人基本支出费用。

(6)教育支出 13.79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0.64%，比上年减少 3.47 万元，减少 20.1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 16 人基本支出费用。

(7)其他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 0.00%，比上年减少 20.00 万元，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减少墙改基金项目 2 个。

(二)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 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 1613.74 万元，占支出预算 75.24%，比上年减少 351.17 万元，减少 17.87%。其中：

(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66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 4.87%，比上年增长 49.38 万元，增长 168.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报表列入退休人员退休费。

(2) 工资福利支出 1382.86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 85.69%，比上年减少 353.09 万元，减少 20.34%，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 16 人基本支出费用。

(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22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 9.43%，比上年减少 47.46 万元，减少 23.77%，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 16 人基本支出费用。

2. 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 531.00 万元，占支出预算 24.76%，比上年减少 2002.50 万元，减少 79.04%。其中：

(1)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4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16.84%，比上年减少 96.60 万元，减少 51.94%，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

(2) 资本性支出 441.6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83.16%，比上年减少 1452.90 万元，减少 76.69%，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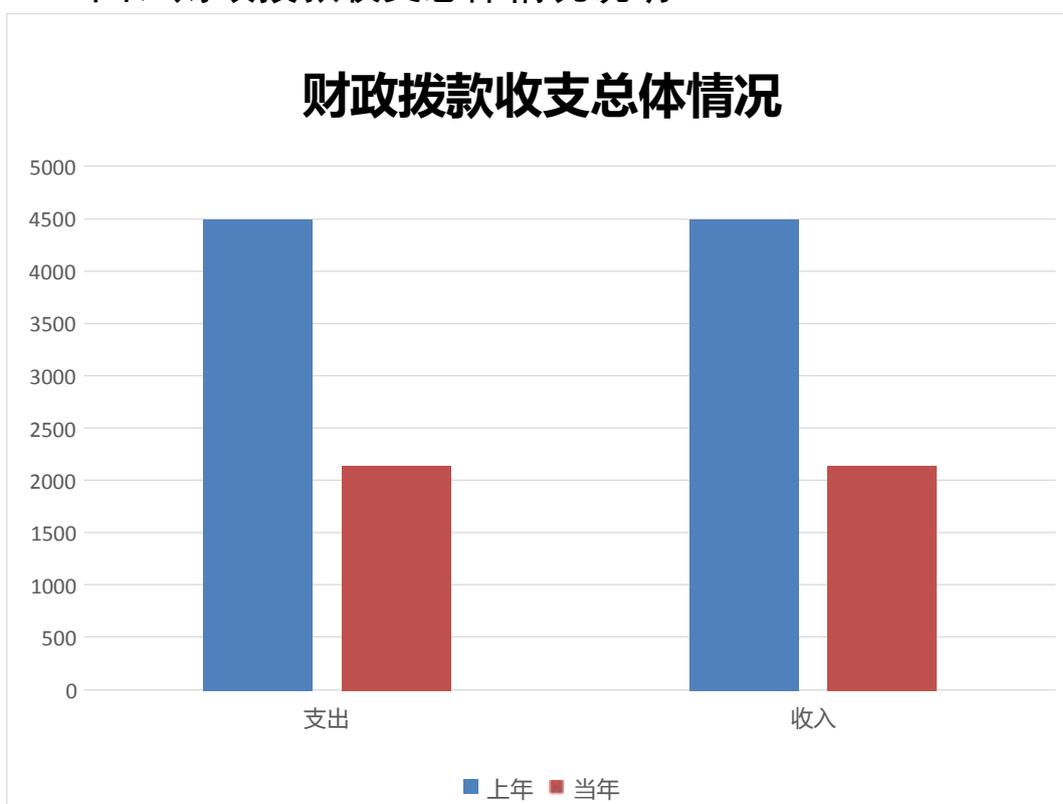
(3)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0.00%，比上年减少 28.00 万元，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聘用人员相关支出。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0.00%，比上年减少 350.00 万元，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批复 364 万元，变动原因为调为资本性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名称)。

(5)其他支出 0.0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 0.00%，比上年减少 75.00 万元，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批复 75 万元，变动原因为调整为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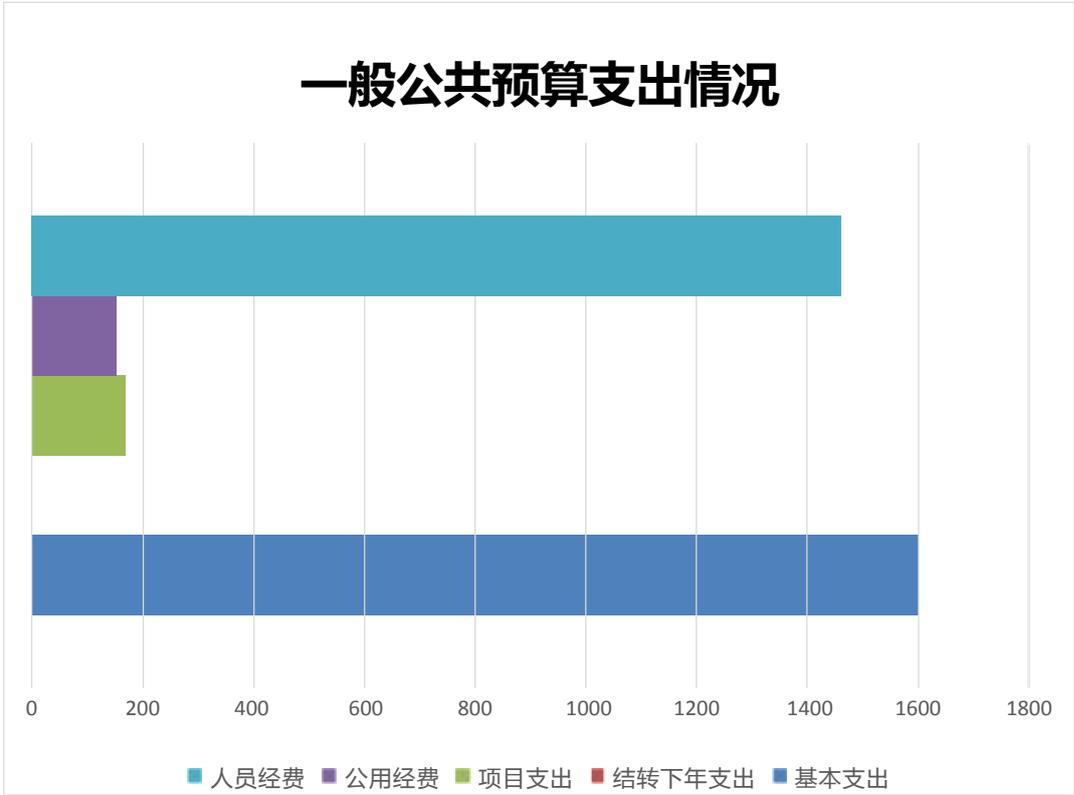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收入我部门财政拨款总收入2144.74万元，总支出2144.74万元。财政拨款总收入较2023年度预算数4498.41万元，减少2353.67万元，下降52.32%，主要原因是1、2023年3月份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出在编人员16名，因此基本、项目支出也随之减少

。2、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调减部分项目经费以及取消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项目等4个上年度延续的项目。财政拨款总支出较2023年度预算数4498.41万元，减少2353.67万元，下降52.32%，主要原因是1、2023年3月份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出在编人员16名，因此基本、项目支出也随之减少。2、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调减部分项目经费以及取消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项目等4个上年度延续的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1780.74万元，较2023年度预算数4128.41万元，减少2347.67万元，下降56.87%，主要原因是1、2023年3月份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出在编人员16名，因此基本、项目支出也随之减少。2、本年度市财政局执行零基预算，调减部分项目经费以及取消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项目等4个上年度延续的项目。中央提前下达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的支出508万元。具体情况为：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85.3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10.41%，较2023年度预算数158.07万元，增长27.26万元，增长17.25%，主要原因是：提高项目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10.98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6.23%，较2023年度预算数135.79万元，减少24.81万元，减少18.27%，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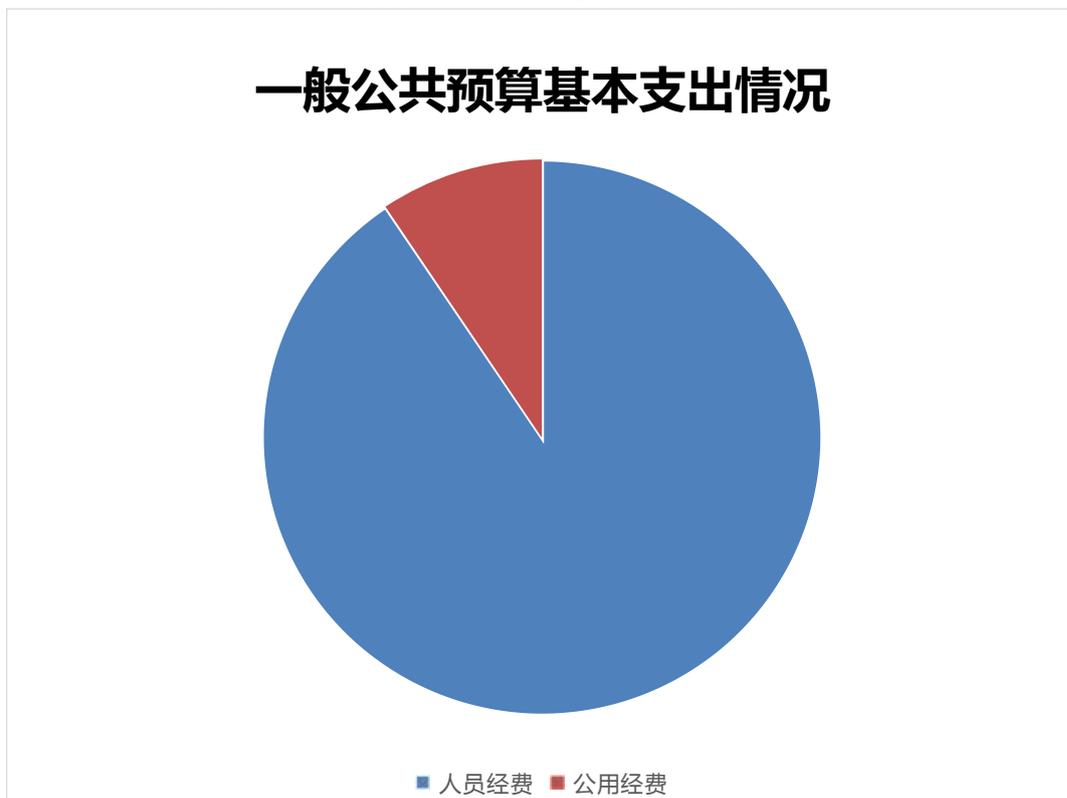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258.5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70.67%，较2023年度预算数1565.26万元，减少306.76万元，减少19.60%，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

教育支出（类）支出13.79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0.77%，较2023年度预算数17.26万元，减少3.47万元，减少

20.1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12.13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 11.91%，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278.52 万元，减少 66.39 万元，减少 23.84%，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共 1613.74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1964.91 万元，减少 351.17 万元，下降 17.8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具体情况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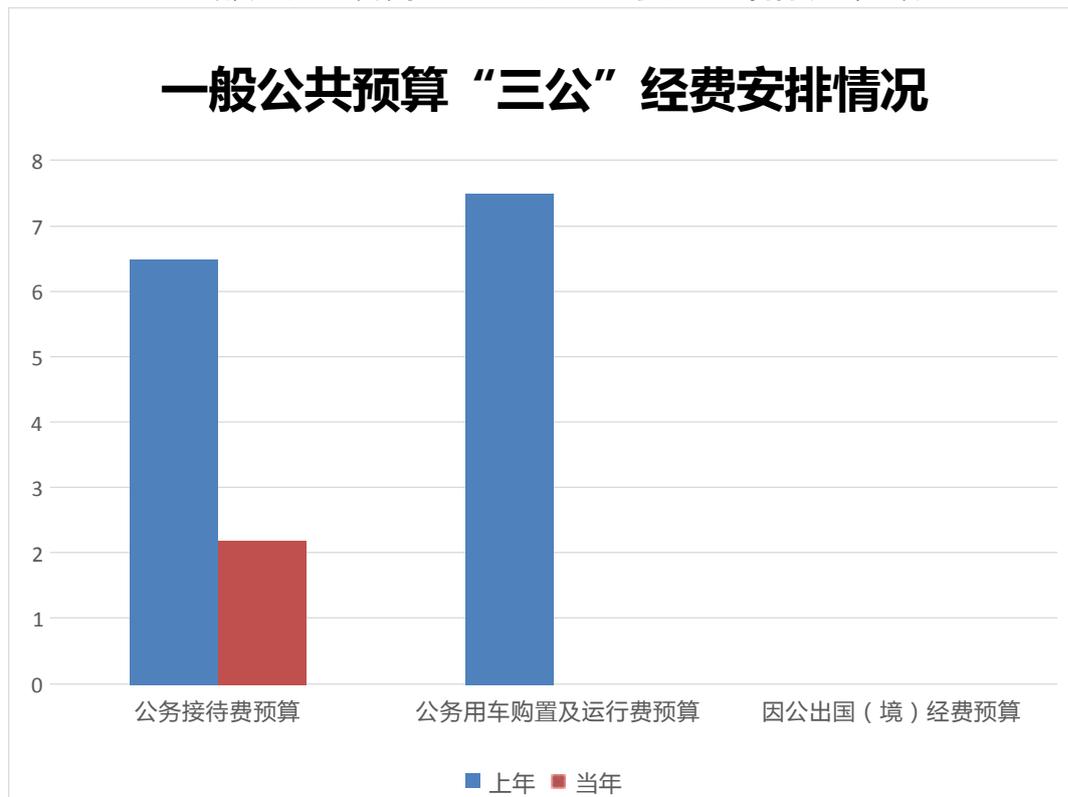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 78.66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

算的 4.87%，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29.28 万元，增长 49.38 万元，增长 168.65%，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预算报表列入退休人员退休费。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预算 1382.86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 85.69%，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1735.95 万元，减少 353.09 万元，减少 20.34%，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预算 152.22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的 9.43%，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199.68 万元，减少 47.46 万元，减少 23.77%，主要原因是：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共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0

万元（全口径），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2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0 万元，同口径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14.00 万元，减少 11.80 万元，减少 84.29%，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0.00 万元，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2.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2.2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6.50 万元，减少 4.30 万元，减少 66.1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相关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7.50 万元，减少 7.50 万元，减少 100.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0.00 万元，增长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7.50 万元，减少 7.50 万元，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防机构改革后，减少人防车辆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共 364.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370.00 万元，减少 6.00 万元，下降 1.62%，主要原因是根据工程项目进度申请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共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52.22 万元，较 2023 年度预算数 199.68 万元，减少 47.46 万元，下降 23.77%，主要原因是：2023 年 3 月河池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机构改革划转到河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减少 16 名在编人员相关基本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 10.7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 8.55 万元、工程类采购 0 万元、服务类采购 2.2 万元。主要用于：计算机、复印机、印刷服务等采购业务。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应急机要通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 我部门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14 个，预算资金 531 万元。绩效目标情况详见报表（日常运转类项目、工资类人员经费项目和涉密项目等除外）。

2.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说明。项目名称：职称评审工作经费（非税），2024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建筑行业初级和中级职称评审工作。设 1 条数量指标：建筑行业初级和中级职称评审会=1 项；设 1 条质量指标：评审参与度 $\geq 95\%$ ；设 1 条时效指标：完成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设 1 条成本指标：评审会议费 ≤ 5 万元；设 1 条社会效益指标：建筑行业初级和中级专业技术能力评审合格 $\geq 80\%$ ；设 1 条服务对象满意度：行业人员对评审工作满意度 $\geq 90\%$ 。

第三部分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8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508.00	二、外交支出	0.00
2、本级	1272.74	三、国防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0.00	五、教育支出	13.79
2、本级	364.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13
2、本级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0.9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622.5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5.33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44.74	本年支出合计	2144.7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2144.74	支出总计	2144.74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收入	单位资 金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收入	单位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14 4.74	2144 .74	1780. 74	364.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01		214 4.74	2144 .74	1780. 74	364.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合计	2144.74	1613.74	531.00	0
	403001		2144.74	1613.74	531.0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79	13.79	0.0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42	135.42	0.0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56	73.56	0.0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0.15	0.15	0.0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0.0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66.50	1166.50	0.00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0	0.00	92.00	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64.00	0.00	364.00	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5.00	0.00	75.0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33	110.33	0.0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90	59.90	0.0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	2.46	0.0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62	48.62	0.00	0

注：本报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8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508.00	二、外交支出	0.00
2、本级	1272.74	三、国防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0.00	五、教育支出	13.79
2、本级	364.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1、上级补助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13
2、本级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0.9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622.5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44.74	本年支出合计	2144.7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2144.74	支出总计	2144.74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85.33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 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 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科目编码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万元 结转下年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6
	403001		1780.74	1613.74	1461.52	152.22	167.0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79	13.79	0.00	13.79	0.0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42	135.42	135.42	0.00	0.0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56	73.56	73.56	0.00	0.0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0.15	0.15	0.15	0.00	0.0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3.00	0.00	0.0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90	59.90	59.90	0.00	0.0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	2.46	2.46	0.00	0.0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62	48.62	48.62	0.00	0.0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66.50	1166.50	1028.07	138.43	0.00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0	0.00	0.00	0.00	92.00	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5.00	0.00	0.00	0.00	75.0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33	110.33	110.33	0.00	0.00	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合计	1613.74	1461.52	152.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2.86	1382.8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8.07	328.0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8.97	178.97	0.00
30103	奖金	253.86	253.86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8.27	168.2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5.42	135.4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56	73.5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85	58.8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78	36.7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2	6.5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33	110.3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23	32.2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22	0.00	152.22
30201	办公费	10.50	0.00	10.5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5	水费	1.50	0.00	1.50
30206	电费	3.00	0.00	3.00
30207	邮电费	8.74	0.00	8.74
30211	差旅费	6.00	0.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13.79	0.00	13.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39	0.00	18.39
30229	福利费	0.47	0.00	0.4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36	0.00	48.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7	0.00	38.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66	78.66	0.00
30301	离休费	22.08	22.08	0.00
30302	退休费	45.09	45.0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15	0.1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34	11.34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1	2	3	4	5	6		
403001		2.20	0.00	0.00	0.00	0.00	2.2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科目编码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功能 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403001		364.00	0.00	364.0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0.00	0.00	0.0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64.00	0.00	364.00	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0.00	0.00	0.0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 名称(功能 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1	2	3	4
		合计	0.00	0.00	0.00	0.00

注：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名称：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年度绩效目标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专项会议经费	20000.00	为全面完成市人民政府与自治区人民政府签订的工作任务,召开全市保障性安居工程暨农村危房改造和建筑安全工作会议,市人民政府传达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精神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住房保障性安居、危改工作项目经费	50000.00	根据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部署,年内完成对全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住房保障、保障性安居工程、保障性租赁住房的调研调研工作,购置必要的办公用品和组织参加并召开相关会议,完成对业务人员培训工作,特别是组织对完成建筑行业初级和中级职称评审工作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职称评审工作经费(非税)	50000.00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信息安全管理经费	30000.00	保障网站、政务新媒体正常运行;加强我局信息安全工作,软件运行安全、信息系统运行正常,视频会议得到保障。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河池市城建档案管理费	30000.00	为城市建设档案的管理保管提供海量信息存储空间,让办事群众更加科学、便捷的查阅管理城建档案。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运营维护经费	200000.00	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全流程、全覆盖改革,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和服务水平。一般社会投资类项目办理环节压缩至14个以内,一般社会投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督工作专项经费	250000.00	一、2023年,拟计划聘请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和原材料监督抽测和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检查,计划开展市本级建设工程日常及专项检查,参加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层级检查等,健全监督方式,加强监管力度,提高开展本地区评标专家子库的日常管理工作及本地区评标专家的继续教育。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标专家工作经费	10000.00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河池市金城江区南桥西环建设路口提升改造工程(城市配套基金)	1640000.00	项目竣工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河池市农村危房改造市级配套补助资金	750000.00	通过农村危房改造,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政策的六类重点对象)住房安全。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乡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200000.00	根据市委和市政府的工作和部署,完成全市城市更新、背街小巷、城区基础设施、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和必要办公经费。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住房保障专项经费.	50000.00	通过农村危房改造,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政策的六类重点对象)住房安全。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工作经费	30000.00	不断提升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效果,推进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完善全市统一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全市工程
403001	河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河池市城东新区北面路网工程(上任北路项目)	2000000.00	2024年完成项目建设

注：本报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第四部分 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服务中心）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